

(翻譯本)

本局檔號： C9/105
B1/15C

致：所有認可機構
行政總裁

敬啟者：

有關網上銀行帳戶整合服務的風險管理措施

鑑於客戶對網上銀行帳戶整合服務（「帳戶整合服務」）的需求持續增加，本人謹致函閣下，列明認可機構向客戶推出有關服務時須備有的風險管理措施。

一般而言，帳戶整合服務讓客戶可憑單一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，透過一個網上銀行操作平台管理其於不同機構及／或不同地區開設的銀行帳戶。透過這項服務，客戶可憑單一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連結至在不同認可機構、位於中國內地的機構及／或境外機構（如認可機構的分行／聯營機構）開設的銀行帳戶，以查詢結餘、進行跨境資金轉撥及／或買賣證券等。

雖然帳戶整合服務能方便客戶，但同時亦為認可機構帶來新的風險管理挑戰。因此認可機構在推出帳戶整合服務前，須先行與香港金融管理局（金管局）商討其計劃，並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措施，以及對服務進行獨立評估。認可機構還應進行適當的盡職審查，確保服務符合有關地區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。為確保持續遵守金管局的監管規定，認可機構亦應定期檢討服務的管控措施。本函附件載有有關帳戶整合服務的詳盡風險管理措施。

閣下如對本函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李樹培先生（2878-1826）或朱嫵婷女士（2878-1563）。

銀行操守部

助理總裁

戴美娜

2010 年 7 月 16 日

本函另備附件